

上班第一天因一起纠纷忙到深夜12点 与当事人在司法所同吃同住三天建立信任 首创高标准镇级公共法律服务站 他被亲切地称为矛盾纠纷“灭火器”

雁翔:
先锋榜样的力量

“要把群众的事情当回事，不要太把自己当回事。”这是慈溪市司法局胜山司法所所长马武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他是这么做的，也是这么引导团队成员的。

自从来到胜山司法所，他有了不少“绰号”——被当地政府称为矛盾纠纷“消防员、灭火器”，被群众称为“和事佬”，被亲友们称为“大忙人”。关于他的故事，记者进行了倾听。

□记者 朱琳 摄影记者 崔引
通讯员 周敏杰 徐焱焱



马武在司法所内接受记者采访

上班第一天碰上调解案 一直忙到深夜12点

马武不是法律专业“科班”出身，用他的话说是，凭借着对司法行政工作，尤其是纠纷调解的强烈兴趣，一路走到现在的。

2010年，他顺利考上了司法行政岗位的公务员，被分配到慈溪长河司法所，其间他主要负责调解、社区矫正、禁毒等工作，仅仅过了一年，他便获得了宁波市禁毒工作成绩突出先进个人的荣誉。到了2012年，又被评为浙江省社区矫正“三防工作”先进个人。2013年1月，他来到了长河镇沧田村，担任党总支书记。此后，他又在慈溪市司法局办公室工作，并于2015年以425分的成绩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取得了法律资格证书。直至2017年，马武与现在的单位——胜山司法所结缘，那年1月4日，是他上班的第一天。

调解工作的突发性，不会因为第一天上班而有任何的改变。

那天，马武还未在办公室坐定，当地一名村干部就匆匆赶来，邀请他一起前往宁波调解一起纠纷。

“那是胜山镇上蔡村的一名大学生，在宁波上学，洗澡时猝死了，于是我们抓紧往宁波赶。”马武清楚地记得，当时家长的情绪几近崩溃，他尽量稳住家长，以免他们做出过激的行为，待他们情绪有所缓和后，开始多方协调工作。虽然上午9点就赶到了宁波，但一起忙到深夜12点，才达成一致的补偿协议。这起仓促的调解案，拉开了马武在胜山司法所工作的序幕。

和死者家属在司法所同吃同住三天建立信任

在一次的工作实践中，马武不断摸索，不停学习。“胜山镇虽然不大，但纠纷不少，司法所平均每年调解的案例达到了100多件，如何驾驭重大、复杂的案情，是我一直在努力学习的。”马武说。

来到胜山司法所这两年多来，他参与调处的非正常死亡纠纷案有20多件，其他建档的重大类纠纷也有50余起，在马武看来，司法调解工作的基石，是要学会换位思考，站在当事人的角度思考问题，才会容易获得信任感，给人亲切感。

2018年11月23日上午8时42分，胜山镇一处在建房子施工时，因卷扬机钢丝绳断裂，装载建筑材料的翻斗车从三楼坠下，砸到了下方3个人，其中施工人员肖某当场死亡；房东胡某于当日经慈溪人民医院抢救无效死亡；另一施工人员王某腿部砸伤。

第二天一早，60余名肖某的家属来到了司法所。“人越多，越不好调解，意见会非常分散，于是

我让他们指派5名代表参与。”马武说，他随后通知了工程承包人周某、房东胡某家属三方共同参与调解。

虽然各方对责任分成没有太多异议，但周某还有很多未结的工程款，并没有赔偿能力，而肖某的家属方，则由于赔偿不到位，要求司法所继续调处而不愿离去。房东胡某又在此事件中死亡，家属也不愿垫付赔偿款项……

经过连续三个日夜的调处，期间各方当事人吃住均在司法所，马武要求单位食堂为他们提供饮食，稳定死者家属情绪，同时他还多次奔走在各方当事人之间，最终肖某家属自愿要求拿到赔偿款30万元现金及20万元借条后，达成一致调解协议。

“这事情一旦处理不好，很容易闹大，我就采取了以情动人的做法，到最后反而死者家属很感激，三天里，我就和他们一起吃食堂做的蛋炒饭，双方建立了信任，事情就水到渠成了。”马武说。

首创高标准镇级公共法律服务站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胜山镇有近千家服装厂，为了提高调解效率，他们成立了胜山镇服装布料行业调委会和乡音调解员、特聘调解员队伍……这样一来，方便与服装厂的一些负责人、员工等沟通。

同时，司法所还在辖区内探索实施“两网融调”模式，按照“网格员人人都是调解员”的工作要求，依托“两网平台”，实现矛盾纠纷快速调处，统筹网格员点多、面广、线长的优势，力争普通矛盾纠纷由网格员就地化解，大大减少矛盾上移。

据统计，胜山镇级调委会矛盾纠纷调处量同比下降57%左右，实现矛盾纠纷“不出网、不上交、不激化”的“枫桥经验”升级版。

“做我们这一行的，就要俯下身子、放下架子、换位思考，一定要倾听当事人的意见。”在培养年轻调解员时，马武经常这样说。

“司法调解工作不是和稀泥，一定要在法律的范围内，在合法的基础上，尽可能做到公平和公正。”马武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

在他的努力下，2018年2月，胜山司法所率先建成并启用了宁波市首家高标准镇级公共法律服务站，采取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服务模式，设立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咨询（法律诊所）、“e公证”、综合服务（法律援助）等窗口。

同时设立了“老潘讲和”品牌调解室、咨询接待室、法治图书角等功能区，一窗式集中受理解决群众的法律服务事项，实现群众获得司法便民服务“最多跑一次”。

此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牵头组建法律服务顾问团，每个工作日上午8:00-11:00，8个专职律师轮流驻窗服务，马武和胜山司法所在群众心中树立了越来越好的口碑。